

桓仁满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

关于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 风险消除名单的通知

五里甸子镇、普乐堡镇、北甸子乡、华来镇人民政府：

县乡村振兴局对你乡（镇）报送的“关于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名单及佐证材料”进行了审核，现将风险消除名单（详见附件）反馈给你们，请在“监测对象”所在行政村进行公告，公告不少于5天，公告无异议后，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进行“风险消除”标注。

监测对象“风险消除”标注后，不再按“监测对象”进行监测帮扶，但仍要作为重点关注人群，再次发现返贫致贫风险时，及时进行风险再标注并帮扶。对风险消除稳定性较弱，特别是收入不能持续稳定、刚性支出不可控的，在促进稳定增收等方面继续给予帮扶，风险稳定消除后再履行相应程序。对不再帮扶的监测对象，已经落实的小额信贷贴息、公益岗位安置、医疗救助、教育帮扶等帮扶措施，按行业政策要求和实际工作周期及时调整。

附件：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名单

桓仁满族自治县乡村振兴

2022年2月10日



附件

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名单

序号	乡(镇)	行政村	户主姓名	家庭人口	类别	风险消除类型
合计				14		
1	北甸子乡	英英沟村	刘*福	2	突发严重困难户	帮扶消除
2	华来镇	高台子村	张*军	2	突发严重困难户	帮扶消除
3	华来镇	铧尖子村	张*波	4	突发严重困难户	帮扶消除
4	普乐堡镇	老漫子村	曲*新	2	脱贫不稳定户	帮扶消除
5	普乐堡镇	普乐堡村	任*先	2	脱贫不稳定户	帮扶消除
6	五里甸子镇	大镜沟村	董*林	2	边缘易致贫户	帮扶消除